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6-047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经股东会审议生效后,前次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将自动失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35096)	3,000	2026-06-02	2026-06-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6%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243932)	5,000	2026-06-02	2026-06-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05%或2.25%	自有资金
合计			8,0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六、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6556号	10,000	2025-06-06	2025-10-15	保本浮动型	1.00%-2.30%	募集资金	是	789,589.04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0060号	2,200	2025-07-02	2025-09-30	保本浮动型	1.00%-2.10%	募集资金	是	113,917.81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4142号	12,200	2025-10-16	2025-12-04	保本浮动型	0.75%-2.05%	募集资金	是	335,750.68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2200号	2,300	2025-10-20	2026-04-20	保本浮动型	1.20%-2.10%	募集资金	是	232,646.53
5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资管月月福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5-10-23	2026-10-19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	自有资金	否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5403号	5,500	2025-11-20	2026-05-19	保本浮动型	1.00%-2.05%	募集资金	是	445,784.25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7354号	12,200	2025-12-08	2026-01-15	保本浮动型	0.75%-2.00%	募集资金	是	254,027.40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9568号	5,000	2025-12-26	2026-01-26	保本浮动型	0.75%-2.00%	自有资金	是	84,931.51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0118号	4,500	2026-01-08	2026-02-09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是	78,904.11
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1190号	12,200	2026-01-16	2026-03-02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募集资金	是	330,904.11
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03849)	3,800	2026-01-29	2026-0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是	65,589.04
1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27746)	1,200	2026-02-02	2026-0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18,378.08
1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08800)	3,000	2026-02-12	2026-0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是	26,301.37
1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08801)	3,000	2026-03-02	2026-03-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51,246.58
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111769)	5,000	2026-03-02	2026-03-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85,410.96
1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31634号	12,200	2026-03-05	2026-04-08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募集资金	是	227,287.67
1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玉泰稳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00	2026-03-12	每6个月对日为开放日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0%	自有资金	否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保盈系列1581期收益凭证	1,000	2026-03-20	2026-12-17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0.10%-3.50%	自有资金	否	
1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粤湾信享3M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	2026-03-23	每满3个月的对日为开放日	固定收益类	2.25%	自有资金	否	
2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111770)	5,000	2026-04-02	2026-0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82,465.75
2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08802)	3,000	2026-04-02	2026-0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49,479.45
2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0228号	12,200	2026-04-10	2026-07-09	保本浮动型	1.00%或2.24%或2.34%	募集资金	否	
2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30112)	3,000	2026-04-16	2026-05-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是	55,890.41
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2146号	2,000	2026-04-22	2026-05-22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募集资金	是	32,876.71
2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111771)	5,000	2026-05-06	2026-05-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73,630.14
2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35095)	3,000	2026-05-06	2026-05-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是	43,150.68
2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6277号	4,800	2026-05-29	2026-08-27	保本浮动型	1.00%或2.24%或2.34%	募集资金	否	
2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35096)	3,000	2026-06-02	2026-06-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否	
2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243932)	5,000	2026-06-02	2026-06-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05%或2.25%	自有资金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17,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15,900万元(含本次新增),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七、备查文件

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材料。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6-022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持有公司股份46,179,1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3.50%)的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42,941,7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1.85%)的股东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249,3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14%)的股东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1,484,4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76%)的股东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89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大投资”、“中大香港”、“德立投资”、“德正投资”)出具的《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中大香港于6月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570,000股,于6月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209,300股;中大投资于6月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644,000股,合计减持股份3,42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4%)。中大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从47.25%变更为45.51%,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2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香港		
信息披露义务人3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4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日		
权益变动过程	中大香港于6月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570,000股,于6月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209,300股;中大投资于6月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644,000股,合计减持股份3,42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4%)。中大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从47.25%变更为45.51%,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股票简称	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	002896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342.33	1.74(股份减持)
合计	342.33	1.74(股份减持)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617.912	23.50	4,453.512	22.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617.912	23.50	4,453.512	22.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294.173	21.85	4,116.2430	20.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4.173	21.85	4,116.2430	20.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24.9326	1.14	224.9326	1.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4.9326	1.14	224.9326	1.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8.4417	0.76	148.4417	0.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8.4417	0.76	148.4417	0.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285.4593	47.25	8,943.1293	45.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85.4593	47.25	8,943.1293	45.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89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60,00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930,00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的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207　　证券简称:安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6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5日 10点4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安阳市中州路南段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5日

至2026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
9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1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10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议案1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3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07	安彩高科	2026/6/1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2日上午9:00一11:30,下午14:00一16:3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资料;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资料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等持股证明资料,信函上请注明“安彩高科股东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安阳市中州路南段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联系方式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中州路南段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

邮政编码:455000　　联系电话:0372一3732533

传真:0372一3938035　　联系人:朱先生、曲女士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9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07　　证券简称:安彩高科　　编号:2026-025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3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截至2025年末,中勤万信合伙人数量7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40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2人。

中勤万信2025年度收入总额48,597.2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1,916.0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211.51万元。2025年度中勤万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5家,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711.00万元。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勤万信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2025年末职业风险基金5,447.17万元。

3.诚信记录

2023年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一份,2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

2025年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一份,3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

2026年1月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一份,7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宏敏,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年开始在中勤万信(2013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至今,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开元,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中勤万信执业至今,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凯华,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7年开始在中勤万信执业至今,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过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中勤万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

4.审计收费

经安彩高科与中勤万信协商,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78万元(审计费用是以2025年度合并范围为基础确定,2026年度安彩高科若新增子公司而需要调整审计服务范围的,审计服务费用另议),其中财务审计费用63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5万元。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服务协议,并办理后续事宜。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勤万信担任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应有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47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进展
暨退出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广西交投二十六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11,117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一、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为以融资+工程总承包模式取得贺州北过境线(广西麦岭(湘桂界)至贺州公路贺州支线)№3标段(以下简称标的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其他合伙人签署了《广西交投二十六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路桥集团以11,117万元认缴了广西交投二十六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私募基金)11.755%的基金份额,并以757,885,170.29元中标标的项目,施工工期30个月。

为保障在私募基金投资期限届满后顺利退出,路桥集团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交投)签署了《广西交投二十六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之基金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约定标的项目在建成交工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份额锁定期)的任意连续180天的日均通车量未达业绩预期情况下,路桥集团有权在前述期限届满后向广西交投或任意第三方转让持有的私募基金任意份额,以退出对私募基金的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编号分别为2023-125、2024-008的《四川路桥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四川路桥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对外投资完成暨退出情况

标的项目于2024年12月27日通过交工验收,《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约定的基金份额锁定期于2025年6月27日届满。自通过交工验收之日起6个月内,标的项目未达到《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约定的业绩条件,根据《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约定,路桥集团拟通过转让所持基金份额的方式退出对私募基金的投资。经协商,广西交盛创盈联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西交盛)拟受让路桥集团所持私募基金份额。

近日,路桥集团与广西交盛签订了《贺州北过境线广西麦岭(湘桂界)至贺州公路贺州支线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根据广西旗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桂旗开评报字(2025)10324号),路桥集团将其所持的私募基金份额以11,117万元转让给广西交盛。因《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约定原受让方广西交投分5笔且每笔间隔12个月等额支付基金份额转让价款,现基于路桥集团与广西交盛合作所获经济利益达成的合理商业决定,《合作协议》约定路桥集团提前一次性收回转让款,在扣除合理的成本费用后,路桥集团最终向广西交盛收取9,825.637万元基金份额转让价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桥集团已收到上述转让款,已退出对私募基金的投资。

广西交盛创盈联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8MAEHE82J42;执行事务合伙人:广西铁投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广西交盛与公司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经查询,广西交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交易已经路桥集团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对公司的影响

路桥集团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是为了取得标的项目的施工承包业务,不以获取基金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通过认购基金份额路桥集团承包项目施工赚取了一定的施工收益。《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约定原受让方分五次等额支付基金份额转让价款,现基于《合作协议》约定,路桥集团提前一次性收回标的份额的全部转让价款,有利于回笼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收款风险。本次退出对私募基金的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截至目前公司与其他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亿元)
1	2024年2月1日	新疆交投大漠天山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1.28
2	2024年5月9日	湖北省楚道肆号十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2.40
3	2024年5月25日	四川蜀路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13.28
4	2024年7月3日	广西交投三十一期股权投资基金